### 台灣神學研究學院/台灣神學院 課程大綱

附件3

## 112 學年度 第一學期

主要開課班級		上課時間		
一、課程中文名稱	舊約故事人物探索	學分數		
課程英文名稱	Explore the Characters in the old testament			
二、授課老師	李造宇			
三、課程目標	故事,是傳遞信息的最佳媒介之一;閱讀與探索舊約人物故事,彷彿 進入聖經電影院,觀看扣人心弦的電影。 從經文脈絡與經文敘事的解經應用,分析故事的情節、佈局與人物性 格、以及人物與自己、他人、家庭、上帝互動的關係。 故事人物的軟弱、失敗、奮鬥、矛盾、對話、勝利、和好、喜樂、蒙 福…等,反映出人性的真實,人與上帝互動的關係,看見上帝在故事 主題與人物中的攝理與主權,並觀看我們自己生命歷程與信仰反思, 進而認識自己,認識上帝。			
四、課程要求: (應有各項配分百分比,分配比例不宜過細,建議至少10%)	課堂出席與討論 60% 平常閱讀與心得作業 40%			

#### 五、教科書:**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 不得不法影印**

福克曼爾(J. P. Fokkelman)。《聖經敘述文體導讀》。胡玉藩、伍美詩、陳寶嬋譯。香港:天道, 2005 •

奧爾特(Robert Alter)。《聖經敘述文的藝術》。黃愈軒、潭晴譯。香港:天道,2007。

華爾頓(John Walton)、金·華爾頓(Kim Walton)。《新舊約聖經故事導覽:175 個聖經敘事的解 經與應用》。施多加譯。台北:校園,2021。

#### 六、參考書目:**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 不得不法影印**

古倫神父、琳達・雅諾許。《32 堂聖經人物的生命課程(上冊):尊貴與奔放的女性》。鄭玉英 譯。台北:南與北,2010。

古倫神父、琳達・雅諾許。《32 堂聖經人物的生命課程(下冊):戰鬥與愛的男性》。鄭玉英 譯。台北:南與北,2010。

胡維華。《胡爾摩斯Ⅱ重返聖經現場》。台北:校園,2019。

胡維華。《胡爾摩斯品聖經懸疑》。台北:校園,2017。

十	`	耳	$H_1$

t	、其他
	1.選課前必須先修過科目(如不受限則免填)
	2.選課人數上限 人(如不受限則免填)
	3.是否開放旁聽?
	4.本課程期末報告是否需提交論文比對系統報告? □ 是 ☑ 否

填寫日期: / /

# 課程進度表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

課程	 名稱	舊約故事人物探索	授課老師	李造宇
週次	日期	內 容	作 業	備 註
1	9/18	亞當與夏娃		
2	9/25	該隱與亞伯		
3	10/2	挪亞		
4	10/9	亞伯拉罕(一)		
5	10/16	亞伯拉罕(二)		
6	10/23	以撒		
7	10/30	雅各		
8	11/6	約瑟		
9	11/13	摩西、亞倫、米利暗		11/15~16 神學週
10	11/20	約書亞、喇合、探子們		
11	11/27	参孫、哈拿、撒母耳 		
12	12/4	路得		
13	12/11	大衛 (一)		
14	12/18	大衛 (二)		
15	12/25	聖誕節溫書假		
16	1/1	元旦放假		
17	1/8	課程回顧與總結		1/12 期末分享會